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专项审计报告



防 伪 编 码： 31000006202243985Y

被审计单位名称：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审 计 内 容：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 告 文 号： 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457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峰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2299

签字注册会计师： 强爱斌

注 师 编 号： 310000060464

事 务 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21-23280000

事 务 所 地 址： 南京东路61号4楼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网址：<https://zxfw.shcpa.org.cn/codeSearch>

关于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F10457号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新交运”）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德新交运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德新交运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德新交运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德新交运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德新交运为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强爱斌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6]3048号《关于核准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40,00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5.81元，共募集资金193,705,400.00元。截至2016年12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172,117,864.00元（已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共计人民币21,587,536.00元），由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汇入公司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账号为60090154800001879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前期已经支付的保荐承销费、审计费等发行费人民币5,261,988.45元，减除将要支付的其他发行费人民币6,156,058.9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0,699,816.6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116681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项 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入账净额	172,117,864.00
加：2017年度利息收入	1,033,061.17
加：2017年度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260,000,000.00
加：2017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3,822,414.38
加：2017年度大额存款到期转入	192,000,000.00
加：2017年通知存款到期转入	336,850,000.00
减：2017年度IPO相关费用支出	5,440,000.00
减：2017年度银行账户费用支出	179.35
减：2017年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380,000,000.00
减：2017年转存大额存款	192,000,000.00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 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2017年转存通知存款	336,850,00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51,533,160.20
加：2018年度利息收入	86,004.11
加：2018年度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240,000,000.00
加：2018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6,160,367.01
加：2018年度大额存款到期转入	110,000,000.00
加：2018年通知存款到期转入	140,000,000.00
加：2018年自有资金误入专户	30,000,000.00
减：2018年度银行账户费用支出	18.40
减：2018年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260,000,000.00
减：2018年自有资金误入专户转出	30,000,000.00
减：2018年大额存款支出	110,000,000.00
减：2018年通知存款	140,000,000.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37,779,512.92
加：2019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834,462.99
加：2019年度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260,000,000.00
加：2019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5,595,315.08
加：2019自有资金误入专户转入	120,804,250.00
减：2019自有资金误入专户转出	120,804,250.00
减：2019年度银行账户费用支出	8.40
减：2019年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260,000,000.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4,209,282.59
加：2020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1,158.98
加：2020年度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580,000,000.00
加：2020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4,887,331.65
减：2020年度银行账户费用支出	7.00
减：2020年购买理财产品支出	580,000,000.0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49,107,766.22
加：2021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1,611,370.46
加：2021年度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140,000,000.00
加：2021年度收到理财收益	1,021,508.37
减：2021年度银行账户费用支出	397.39

项 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2021 年度付股权款	191,718,723.10
减：补充流动资金	21,524.56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注：IPO 相关费用实际支付 11,418,047.38 元，其中 5,440,000.00 元通过募集资金账户支付，5,978,047.38 元通过自有资金账户支付。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账户已销户。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上述议案的规定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并在十二个月内滚存使用。

2018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进行修改，调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的额度，金额调整为不超过 1.4 亿元，且该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十二个月内。

公司及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9 年 1 月 4 日、2019 年 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金额仍为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并在十二个月内滚存使用，且该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十二个月内。

2019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帐户的议案》，决定在其它银行开立不超过 2 个募集资金理财

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以确保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2019年7月22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开立了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账号：512010100100867675。

2020年1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20年1月21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且滚存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十二个月内。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报告年度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已实施，不存在与计划差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项所列：募投项目搁置时间超过1年，上市公司应对该募投项目的可行性、预计收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并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项目的进展情况、出现异常的原因以及调整后的募投项目（如有）。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终止及调整涉及募集资金16,560.00万元，将用于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的新投资项目。变更募投资金金额具体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投资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增资新疆准东德力西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	3,060.00	-3,060.00	-
2、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	13,500.00	-13,500.00	-
3、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100%股权	-	+18,950.67	18,950.67

在新项目投入之前，该部分闲置资金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0年1月3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2020年1月21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且滚存使用，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十二个月内。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年利息	收回金额	产品收益
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04 期人民 币对公结构性存 款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0/11/16	2021/2/16	2.90%	20,000,000.00	146,611.11
企业金融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0/11/26	2021/2/25	2.90%	100,000,000.00	727,397.26
稳利固定持有期 JG9004 期人民 币对公结构性存 款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0/11/30	2021/2/28	2.95%	20,000,000.00	147,500.00
合计（注1）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021,508.37

注1：上表中购买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支出发生额140,000,000.00元，其中：上期购买募集资金理财本期到期发生额140,000,000.00元，本期购买募集资金理财本期到期发生额0.00元。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变更的募投项目已使用全部资金。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30日、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及调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终止《增资新疆准东德力西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投资；

公司于2021年3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1年3月29日召开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及银行并购贷款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终止《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用于新项目的投资。调整原因如下：

（1）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新城镇建设规划虽在稳步推进中，能否达到预期规划人口，何时达到预期规划人口均给本次募投项目带来了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在公司目前三级客运站因该地区客流量不足而导致亏损的基础上，新建二级客运站将无法实现盈利。因此公司终止对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

（2）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影响，自治区交通客运量结构分化进一步加深，尤其是道路客运市场经营态势非常严峻，面临高速铁路、民航客运量的快速持续增长的压力，道路客运经营持续下降；另一方面，私家拼车、网约车及黑车的活跃也拉低了公司道路客运市场占有率。根据数据显示，由于近年来客流量减少，导致公司的发班次数逐年递减，车辆的运营使用量逐年下降，车辆的更新速度及需求远低于预期。因此，公司终止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增资新疆准东德力西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

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新城镇建设规划虽在稳步推进中，能否达到预期规划人口，何时达到预期规划人口均给本次募投项目带来了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在公司目前三级客运站因该地区客流量不足而导致亏损的基础上，新建二级客运站将无法实现盈利，因此终止对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

2、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

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影响，自治区交通客运量结构分化进一步加深，尤其是道路客运市场经营态势非常严峻，面临高速铁路、民航客运量的快速

持续增长的压力，道路客运经营持续下降；另一方面，私家拼车、网约车及黑车的活跃也拉低了公司道路客运市场占有率。根据数据显示，由于近年来客流量减少，导致公司的发班次数逐年递减，车辆的运营使用量逐年下降，车辆的更新速度及需求远低于预期，故公司终止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的建设投入。

3、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股权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及银行并购贷款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就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问题。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160,699,816.6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740,247.6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9,506,670.45		10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740,247.66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未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增资新疆德力西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		30,600,000.00									
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		135,000,000.00									
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股权			189,506,670.45	189,506,670.45	191,718,723.10	2,212,052.65 (注 1)	101.17%	2021 年 5 月 13 日	69,819,072.63 (注 3)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1,524.56	21,524.56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65,600,000.00	189,506,670.45	189,506,670.45	191,740,247.66	2,233,577.21	101.1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新城镇建设规划虽在稳步推进中, 能否达到预期规划人口, 何时达到预期规划人口均给本次募投项目带来了较大不确定性。因此, 在公司目前三级客运站因该地区客流量不足而导致亏损的基础上, 新建二级客运站将无法实现盈利, 因此终止对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的

单位: 元

	<p>募集资金投入。</p> <p>2、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和市场环境的影响，自治区交通运输业量结构分化进一步深化，尤其是道路客运市场经营态势非常严峻，面临高速铁路、民航客运量的快速持续增长的压力，道路客运经营持续下降；另一方面，私家拼车、网约车及黑车的活跃也拉低了公司道路客运市场占有率。根据数据显示，由于近年来客流量减少，导致公司的发车次数逐年递减，车辆的运营使用量逐年下降，车辆的更新速度及需求远低于预期，故公司终止了本项目的建设投入。</p> <p>3、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详见本报告之“四、（二）”。</p> <p>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原部分募投项目并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及银行并购贷款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就募投项目进行了变更。</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同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理财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2,212,052.65 元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注 2：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21,524.56 元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69,819,072.63 元系子公司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2021 年 5-12 月的净利润。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东莞致宏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增资新疆准东德力西交通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准东经济技术开发区五彩湾二级客运站项目”天然气客车更新项目	189,506,670.45	189,506,670.45	191,718,723.10	191,718,723.10	101.17%	2021 年 5 月 13 日	69,819,072.63	是	否
合计		189,506,670.45	189,506,670.45	191,718,723.10	191,718,723.10	101.17%		69,819,072.6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本报告之“四、(一)”变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单位: 元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62299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〇八 年 九 月 二十四 日

姓名	孙 峰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8-12-20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杭州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3068219781220091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1 01 1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01 01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31000006046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强爱斌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7-10-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2040219871020183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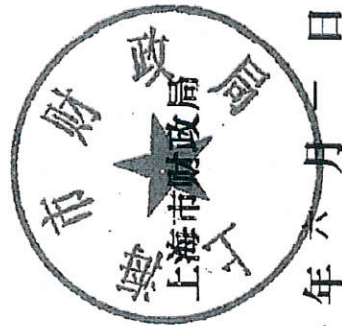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 /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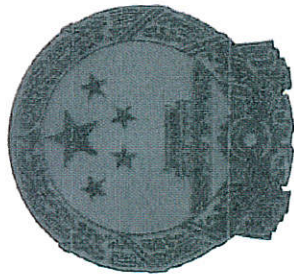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宋建弟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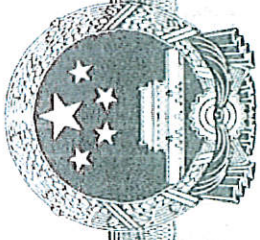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11228002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培训;会计系统软件的开发和维护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8日